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  
民政府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 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促进职能转变，巩固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建设健全适应新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体制机制。

(2) 加快农村经济发展，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不断增加农民收入，为壮大乡村经济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做好乡村发展规划，培育主导产业，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立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引导农民珍惜土地，增加投入，发展集约经营。落实强农惠农措施，确保农民受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引导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增加收入，不断提高生活水平。

(3) 不断强化公共服务，着力保障改善民生。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推进优生优育。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发展，推动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和基本医疗体系建设，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发展农村体育事业，培养社会主义新型农民。做好防灾减灾、五保供养、优抚安置、低保、扶贫救济、养老保险和其他社会救助工作。发展农村老龄服务。加强农村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工作。组织开展农村基础实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技能培训服务工作，促进农村劳动力平等就业。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努力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新农村。

(4) 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加大民主法治宣传教育，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全。做好农村信访工作，畅通诉求渠道，及时掌握社情民意，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建立健全农村应急管理体制，提高应急处理能力。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反对和制止利用宗教和宗教势力干预农村公共事务。协助县有关单位做好安全生产、市场监管、劳动监察、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确保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

(5) 推动基础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农村党的基础组织建设、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农村党员队伍建设。做好乡人大、群团、国防教育、兵役、民兵等工作。指导村民自治、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党务公开、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6) 加强所属事业单位的管理，协同主管单位抓好其他事业站所的管理。

(7) 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农业农村经济办、党建办、社会事物办、综治办、乡村振兴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编制数 87，实有人数 112 人，其中：在职 101 人，增加 2 人；退休 11 人，增加 3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34.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9.49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4.0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429.0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5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6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3.37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7.56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93.3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93.3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6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 入 总 计</b>	<b>2527.34</b>	<b>支 出 总 计</b>	<b>2527.34</b>

表2

##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9.49	1837.09	1837.09							2.4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37.09	1837.09	1837.09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837.09	1837.09	1837.09								
201	34		统战事务	2.40									2.40	
201	34	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40									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59	267.59	262.59	5.00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5.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59	262.59	262.5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3	14.93	14.9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6	247.66	24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65	126.65	126.6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5	126.65	126.65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26	105.26	105.2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39	21.39	21.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3.37									73.37	
211	10		能源节约利用	73.37									73.37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73.37									73.37	
213			农林水支出	17.56									17.56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56									17.56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7.56									17.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68	202.68	202.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68	202.68	202.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2.68	202.68	202.68								
			合计	2527.34	2434.01	2429.01	5.00						93.33	

表 3

##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9.49	1837.09	2.4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37.09	1837.09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837.09	1837.09	
201	34		统战事务	2.40		2.40
201	34	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2.40		2.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59	262.59	5.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59	262.5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3	14.9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6	24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65	126.6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5	126.6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26	105.2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39	21.3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3.37		73.37
211	10		能源节约利用	73.37		73.37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73.37		73.37
213			农林水支出	17.56		17.56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56		17.56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7.56		17.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68	202.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68	202.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2.68	202.68	
			<b>合计</b>	<b>2527.34</b>	<b>2429.01</b>	<b>98.33</b>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434.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7.09	1837.09		
一般公共预算	2434.0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59	267.5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65	126.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68	202.6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收入总计	2434.01	支出总计	2434.01	2434.01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7.09	1837.09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37.09	1837.09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837.09	1837.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59	262.59	5.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59	262.5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93	14.9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66	247.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65	126.6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65	126.6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26	105.26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39	21.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2.68	202.6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2.68	202.6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2.68	202.68	
			<b>合计</b>	<b>2434.01</b>	<b>2429.01</b>	<b>5.00</b>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47.79	2347.79	
301	01	基本工资	409.81	409.81	
301	02	津贴补贴	982.74	982.74	
301	03	奖金	291.98	291.98	
301	07	绩效工资	79.24	79.2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7.66	247.6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26	105.2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39	21.3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3	7.0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02.68	202.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28		60.28
302	01	办公费	45.86		45.86
302	05	水费	1.13		1.13
302	06	电费	3.39		3.39
302	07	邮电费	3.39		3.39
302	11	差旅费	2.26		2.2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5		4.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4	20.94	
303	02	退休费	14.27	14.27	
303	05	生活补助	6.67	6.67	
		<b>合计</b>	<b>2429.01</b>	<b>2368.73</b>	<b>60.28</b>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4年自治区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资金	5.00		5.00									
				合计	5.00		5.00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25	4.25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4.25	4.2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5	4.25		

表 11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3 年驻村管寺管委会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2023 年管委会工作经费	1.40	1.40			1.40				
江格勒斯乡 2022 年煤改电项目	73.37	73.37			73.37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产业园基础设施巩固提升项目	10.24	10.24			10.24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养殖小区建设及设施配备配套项目	1.16	1.16			1.16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产业发展配套道路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6.16	6.16			6.16				
<b>合计</b>	<b>93.33</b>	<b>93.33</b>			<b>93.33</b>				

###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527.3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收入预算 2527.3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429.01 万元，占 96.11%，比上年预算增加 1120.51 万元，增长 85.6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调标，预算数相应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00 万元，占 0.2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预算安排农村幸福大院补助项目资金，与上年相比一致。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93.33 万元，占 3.69%，比上年预算增加 55.32 万元，增长 145.54%，主要原因是：本年结转 2023 年管委会工作经费，江格勒斯乡 2023 年度驻村管寺管委会经费项目，2022 年煤改电项目，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产业园基础设施巩固提升项目，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养殖小区建设及设施设备配套项目，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产业发展配套道路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等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2527.3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429.01 万元，占 96.11%，比上年预算增加 1144.64 万元，增长 89.12%，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调标及运转经费预算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98.33 万元，占 3.89%，比上年预算增加 31.19 万元，增长 46.46%，主要原因是：本年结转项目资金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434.0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34.0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7.09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5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 126.6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202.68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434.0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429.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44.64 万元，增长 89.12%。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工资调标及运转经费预算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4.13 万元，下降 82.84%。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叶城县江格勒斯乡肉羊养殖小区[育肥中心]建设项目，预算数相应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837.09 万元，占 75.48%。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7.59 万元，占 10.99%。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26.65 万元，占 5.2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02.68 万元，占 8.33%。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37.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71.99 万元，增长 90.3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及运转经费预算增加，行政运行支出相应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预算安排农村幸福大院补助项目资金，与上年相比一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14.9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9万元，下降1.91%，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退休人员调整，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减少，预算数相应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47.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1.07万元，增长95.64%，主要原因是：人员养老基数调增，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相应增加。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05.2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6.31万元，增长78.56%，主要原因是：人员医疗基数调增，基本医疗支出相应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21.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01万元，增长72.78%，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调增，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相应增加。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02.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6.55万元，增长90.9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支出相应增加。

8.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  
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4.13万元,下降100.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29.0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68.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  
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60.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  
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4年自治区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99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  
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项目资金5万元,用于支付幸福大院水费2万元,  
电费3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01月至2024年12月



##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2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无因公出国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数量无变化，费用未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93.3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93.33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驻村管寺管委会工作经费 1.0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管委会正常运转，购买办公用品。

2. 2023 年管委会工作经费 1.40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管委会正常运转，购买办公用品。

3. 江格勒斯乡 2022 年煤改电项目 73.37 万元，主要用于：改善群众居住环境，节能环保。

4.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产业园基础设施巩固提升项目 10.24 万元，主要用于：结余资金，需要退国库。

5.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养殖小区建设及设施设备配套项目 1.1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用。

6.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产业发展配套道路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6.16 万元，主要用于：结余资金，需要退国库。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0.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23 万元，增长 54.37%。主要原因是：本年办公经费调增，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政府采购预算47.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9.2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8.31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6.85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46.85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14602.53平方米，价值2525.48万元。

2. 车辆7辆，价值90.63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价值4.68万元；执法执勤用车1辆，价值8.53万元；其他车辆5辆，价值77.42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2.66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762.63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2527.34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5.00万

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b>单位名称 (盖章)</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b>单位联系人</b>		李海波	<b>联系电话:</b>	15026312124	
<b>年度绩效目标</b>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负责全乡党政行政管理事务。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 组织指导好农业生产, 搞好商品流通, 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 抓好招商引资, 人才引进项目开发, 不断培育市场体系, 组织经济运行, 促进经济发展			
<b>年度预算 (万元)</b>		<b>资金来源</b>		<b>资金总额 (万元)</b>	
		<b>财政资金 (万元)</b>	<b>上级安排</b>	98.33	
			<b>本级安排</b>	2429.01	
		<b>其他资金 (万元)</b>	<b>其他</b>	0.00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设定依据</b>	<b>分值权重</b>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增加养殖示范点数	=2 个	2024 年预算安排年度工作及工作计划	18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种植冬小麦面积	=2.95 万亩	2024 年预算安排年度工作及工作计划	18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种植正播玉米面积	=0.80 万亩	2024 年预算安排年度工作及工作计划	18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基层党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2024 年预算安排年度工作及工作计划	18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民族团结宣传教育工作完成率	=100%	2024 年预算安排年度工作及工作计划	18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 1 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1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5 万元，不予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4年02月09日